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瑞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金瑞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2017年12月11日，金瑞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,600万股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。2018年12月18日，金瑞投资将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590万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。

2018年9月3日，金瑞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50万股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5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。2018年12月18日，金瑞投资将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350万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2018年12月18日，金瑞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50,487,22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4.83%。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，金瑞投资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107,7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3.0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.2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解除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